

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拟续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”）。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事务所名称	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	
成立日期	2013 年 12 月 10 日	组织形式	特殊普通合伙
注册地址	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-22 至 901-26		
首席合伙人	刘维	上年末合伙人数量	212 人
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	注册会计师		1552 人
	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		781 人
2023 年业务收入	业务收入总额	28.72 亿元	
	审计业务收入	27.49 亿元	
	证券业务收入	14.99 亿元	
2023 年上市公司（含 A、B 股）审计情况	客户家数	394 家	
	审计收费总额	4.88 亿元	
	涉及主要行业	制造业（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、专用设备制造业、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、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、汽车制造业、医药制造业、橡胶和塑料制品业、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、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）及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水利、环境	

	和公共设施管理业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，批发和零售业等多个行业
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	282

注：2024年度相关数据尚未审计完成。

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，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：

2023 年 9 月 21 日，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乐视网”）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[(2021)京 74 民初 111 号]作出判决，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（含）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，在 1%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。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，截至目前，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。

3、诚信记录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6 次、自律处分 1 次。

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，3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 1 次，59 名从业人员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5 次和自律处分 1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周文亮先生，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0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。近三年签署过斯

迪克（300806.SZ）、英力股份（300956.SZ）、五洲医疗（301234.SZ）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钱玮，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5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过恒兴新材（603276.SH）审计报告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李鹏，200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2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24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；近三年签署过浙江建投、浙江交科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，复核过锡装股份、宏润建设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2、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

项目合伙人周文亮、签字注册会计师钱玮、项目质量复核人李鹏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3、独立性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、审计收费

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 60.00 万元，其中财务报表审计收费人民币 50.00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收费 10.00 万元。

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包括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业务，审计费用将以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，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审计委员会审查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有关资格证照和诚信记录，认为其具备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，

符合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，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董事会认为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，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